关于做好2022年学生创新实践成果统计

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学校工作部署，现开展2022年学生创新实践成果统计工作，相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统计项目

1.学生获得校级以上竞赛奖励情况（统计本科生和研究生，不统计校级获奖）

2.学生发表学术论文情况（仅统计本科生）

3.学生专利（著作权）授权情况（统计本科生和研究生）

4.学生创作、表演的代表性作品（统计除美术学类专业外的其他艺术类专业）

二、时间范围

2022年1月1日—12月31日（本次报送截止目前已获得的数据，之后的数据待下次通知追加报送。）

三、报送材料

1.填报上述四项统计内容的Excel数据表（见附件1-4）。

2.成果电子版证明材料， jpg格式图片文件，要求内容完整，图片清晰。（部分暂未发放竞赛获奖证书的可之后再补交，先在数据表中填报获奖公示网站页面的链接。）

①竞赛获奖以“学生姓名+竞赛名称+获奖等级”命名，如“张三+挑战杯+省级一等”。

②学术论文以“学生姓名+论文+发表时间”命名，如“张三+论文+201910”； 应包含：刊物封面、封二、目录（含有论文名的一页）、论文页、论文收录证明等。

③专利（著作权）以“学生姓名+专利/著作权+授权时间”命名，如“张三+专利+201910”。

④创作、表演作品以“学生姓名+作品名称+发布时间” 命名，可以是作品照片、作品发布的宣传报导等。

**四、报送方式**

各学院（部）统一汇总数据表和证明材料，于2022年10月14日17:00前发送至邮箱qducxcy@163.com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统计数据之后将会用于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、山东省高等院校分类考核、学校二级单位人才培养业绩考核、学校院部教学管理评价、教师标志性教学业绩奖励、学生学科竞赛奖励等多项重要工作中，各学院（部）务必高度重视，严肃对待，认真审核，确保统计数据完整、准确、无遗漏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 联系电话：85957378

 创新创业学院

 2022年10月7日